

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23年3月1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，拟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为了满足公司拓展主业经营、提升市场竞争力的需要，公司拟与非关联法人上海派沃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派沃工程”）共同出资人民币100万元，设立上海尤安派沃建筑设计工程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尤安派沃”）。其中，公司认缴人民币51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51%，派沃工程认缴人民币49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49%。

同时，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办理尤安派沃的工商注册登记等相关工作。

2、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交易对手方介绍

1、除公司以外的投资主体情况：

企业名称：上海派沃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116671158239D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500万元整

住所：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曹黎路38弄26号1120室

法定代表人：徐芳芳

经营范围：建筑装饰装潢设计、施工，建筑工程设计，建筑工程，绿化工程，景观设计，商务咨询（除经纪），展览展示服务，建筑装潢材料，五金交电销售。

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2、交易对手方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：否

3、派沃工程与本公司及持有本公司5%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上海尤安派沃建筑设计工程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）；

2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100万元；

3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；

4、注册地址：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正博路1881号13幢1层；

5、法定代表人：臧涛；

6、股权结构：公司持股51%，派沃工程持股49%；

7、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建设工程设计；建设工程施工；住宅室内装饰装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专业设计服务；园林绿化工程施工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工程管理服务；规划设计管理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建筑材料销售；建筑装饰材料销售；五金产品批发；五金产品零售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8、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：本次投资资金来源全部为各投资人的自有资金，以货币资金形式出资。

以上信息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目的，系公司拓展主业经营，提升市场竞争力的需要。公司与派沃工程将通过尤安派沃的设立，共同发挥市场业务的协同效应，充分利用各自的业务专长、实践经验和市场资源，实现有效互补，增强在各自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，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。

2、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系公司基于整体业务发展战略作出的相应决策。尤安派沃的设立，尚需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；设立后，随着相关业务发展的逐步深化，尤安派沃尚需取得与其未来业务开展相匹配的相关资质，且在后续经营过程中仍可能存在运营管理、内部控制、市场因素等风险。

尤安派沃设立后，将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，明确经营策略，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；同时，尤安派沃亦将充分利用公司现有的资源，发挥整体业务协同作用，积极延伸业务领域，以确保其持续发展。

3、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

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，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目前的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尤安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3月17日